

##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辞任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江小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法定任期即将届满，江小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 董事会提名周芬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公司第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辞任情况**

**(一) 独立董事辞任的基本情况**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商旅或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江小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江小三先生自 2020 年 6 月 2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截至目前，江小三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监管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限不得超过六年。因法定任期即将届满，江小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生效后，江小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江小三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继续履职至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7年8月20日	连续任职将满6年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	-----------------------------------	----------------------	------------	----------	---	------------------------

## （二）独立董事辞任对公司的影响

江小三先生系会计专业人士，其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构成不满足法定最低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江小三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小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江小三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江小三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江小三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与经营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十一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周芬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芬女士基本情况如下：

周芬，女，1981年2月生，民建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第五十五研究所经济运行部主管、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监助理、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博士后，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兼任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周芬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且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周芬女士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